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13586362x20256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辉南县司法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辉南县朝阳镇鑫晟汽车维修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辉南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辉南县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辉南县朝阳镇鑫晟汽车维修中心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辉南县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辉南县朝阳镇鑫晟汽车维修中心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辉南县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辉南县朝阳镇鑫晟汽车维修中心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| 商品名称 | 品牌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| 采购数量 | 计数单位 | 成交单价 | 小计 |
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1 | 机油滤芯 | - | - | 品牌: | 1 | 个 | 20.00 | 20.00 |
| 合同总价（元） | | 20.00 | | | | | | |
|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 | | 贰拾元整 | | | | | | |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辉南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0806200109001064820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